

证券代码：873577

证券简称：菲尔特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7 月 1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线上
-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7 月 4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延安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杨延安因工作原因不再担任董事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名潘海宏为公司董事候选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负责人杨伟华因工作原因不再担任财务负责人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聘任丁婧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议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在公司 328 会议室召开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其审议议题为：

1.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的议案；

2. 关于调整公司监事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2日